



柳如烟 著
Qing Chun Cheng Hui

青春成灰

青春成灰，因为火焰太美
我，就是我，不后悔





圖書編號：(CIP) 數據

出 版 地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文德路 371 號

2005.11

ISBN 978-7-80143-853-7

分售一國中一筋小筋牙，II，一附耳，一著

柳如烟 著

Qing Chun Cheng Hui

中華書局影印本 ISBN 978-7-101-04183-3



青春城女

貳集春書

聯城社 著

平杰瀨 聲樂王雲

陳亞同 漢英校譯

發 雜誌木美

公圖出書文副圖

公書社圖書文圖真也

公圖書音圖音影承京北

元 1000 × 015 本 天

半 075 級別 25.0

單 070 級別 20.0 大 雜

2008 年 11 月 20 日

ISBN 978-7-80143-853-7

元 00.25 本 家

圖書編號：(CIP) 數據
出 版 地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文德路 371 號
郵政編碼：510651
電 話：(020) 87345800
傳 真：(020) 87345803
網 站：www.gdbs.com
gdbs@163.com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青春成灰 / 柳如烟著. -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08.11
ISBN 978-7-80173-823-3

I. 青… II. 柳…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6783 号

青春成灰

作 者 柳如烟
责任编辑 陈杰平
策划编辑 何亚娟
美术编辑 姚 静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
印 刷 北京永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16 开
17.25 印张 27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73-823-3
定 价 25.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 100013
总编室: (010) 64270995 传真: (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 (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 (010) 84257656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Contents
目录

楔子 / 7

卷一 夏小伊

- 第一章 浅绯色美梦 / 10
- 第二章 幻想 / 15
- 第三章 承诺·轻 / 25
- 第四章 就像理想憎恨现实那样 / 35
- 第五章 生日快乐 / 45
- 第六章 每个人的北京 / 58
- 第七章 爱情只是生活方式 / 66
- 第八章 幸运女神 / 75
- 第九章 光 / 90

卷二 封琉璃

- 第十章 属于自己的道路 / 100
- 第十一章 梦醒了 / 108
- 第十二章 姐妹 / 121
- 第十三章 何飞的灰姑娘 / 131

第十四章 在魔女的掌心里跳舞 /140

第十五章 十二点 /150

第十六章 王子在哪里 /161

第十七章 妖孽 /172

第十八章 奇迹·从天而降 /183

卷 三 仙德瑞拉狂想曲

第十九章 光阴的碎片 /198

第二十章 阴谋与爱情 /211

第二十一章 迷宫 /222

第二十二章 与有情人做快乐事 /239

第二十三章 多谢命运的宠爱与诅咒 /254

第二十四章 我爱你 /267

后记 /273



世界上最坚强的灰姑娘
面包会有的，王子也会有的
——只不过和你想的不一样

青春城灰
qing chun cheng hei





读大学一年级的时候，夏小伊这辈子唯一一个死党封琉璃用一种赞叹或者艳羡的语气对她说：“你真是个妖精！”

“妖精”这个词有多重含义，她们是理想中精灵剔透、艳光四射、肆无忌惮的一群，生活在镜子那一面的世界——永远年轻美好、快乐无忧的蔷薇色世界。夏小伊那时候正坐在宿舍里唯一一张桌子前，听她这么说转过来笑了一下，并没有回答。她一手举着镜子，一手拿把亮晃晃的刀片修眉毛，准备去赴约会。

一个礼拜之后当姐妹两个在大饭堂排队打菜的时候，小伊突然对站在她前面的封琉璃说她不想上学了，想到北京去。封琉璃在人堆里，鼻尖上冒着汗，努力从兜里掏饭票，听了就撇撇嘴，说了句：“你做梦去吧！”当然没信她的鬼话。夏小伊也没再解释什么，就是吐了吐舌头。

所以，当一个“五一”假期回来，封琉璃突然发现上铺空了的时候，下意识地怀疑自己是不是走错了房间。床边耷拉着一张皱巴巴的旧报纸，走廊里的穿堂风吹过，发出刷啦啦的响声……琉璃突然觉得自己一辈子都不会原谅夏小伊了。

当然，就像年少时笃定的大部分事情一样，这都是作不得准的。真的到了许多年后，她们两人在异地重逢，夏小伊推一推鼻梁上架着的茶晶墨镜，微笑着叫她的名字，封琉璃只觉得有一股强烈的怀念夹杂着尴尬和陌生陡然袭来——是的，只是怀念。面前这个夏小伊已经和多年前那个和她分享所有秘密的闺中密友不同了，或者是她自己不同了。经过了那么长的时间，那么

多的故事，一切都会改变，一切已经改变。她瞧见女友突然对她做了个和年轻时代一模一样的鬼脸，然后浅浅地拥抱她，一对眉毛微微上耸，眼睛里是亮晶晶的。

“……你来了，琉璃，我真想你！”她说，那样隐隐颤抖的一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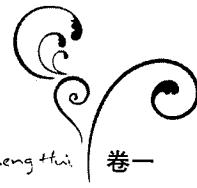
她想她——她总是想念一些过去的可以挽救或者不能挽救之事。

夏小伊是开着一辆簇新的酒红色甲壳虫小跑车来北京西站接封琉璃的，她那不可思议的一尘不染在拥挤的人流中分外醒目。在冬季严寒、夏天酷热的北京城，在蟑螂、风沙、汗味和头油味泛滥成灾的北京城，这样干净分明是一种身份的表征。夏小伊那时候已经是小有名气的女演员了，一个二流或者三流的小明星，在与琉璃重逢之后的几年中她更是迅速蹿红，成为荧屏上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她早已不必再每天挤铁皮箱子一样搭最便宜的公车来来往往，在那样的交通工具里，人人目光浑浊、面容疲惫、衣衫凌乱、头发肮脏，那样的世界里不会有美女。

——夏小伊就是从那里来的，她从那里起步，最终走进一片灿烂光华或者纸醉金迷之中。“灰姑娘仙德瑞拉”，这是世上最大的迷梦，永远不醒的迷梦。

“……可惜我不是妖精，”小伊撇撇嘴，笑着对琉璃说，“妖精才不用养家糊口。”





Qing Chun Cheng Hui

卷一

夏小伊



第一章 浅绯色美梦

夏小伊与封琉璃是姐妹，从小到大，要好得简直像是彼此的影子——也许真的仿佛光和影，相依相偎却南辕北辙：封琉璃是所有家长心目中的好孩子，温和、大方，有一种常常被冠以“乖巧”之名、被当做美德来颂扬的不自觉的怯懦；而夏小伊从小就是个疯丫头，翻墙爬树带头胡闹，若不是那张难得的好相貌，倒更像个野小子了。

小伊长相出挑，是天生的美人坯子，不过邻里们都说，那也未必是什么好福气。毕竟夏母年轻时便漂亮得好似画中仙子，可是去南方亲戚家小住，回来时却怀上了这个“父不详”的私生儿——漂亮有什么用？一辈子都毁了，自此越发古怪孤僻。

这世上多的是不管别人的闲事就浑身不舒服的人，在夏小伊和封琉璃成长的那个环境中，老一辈总爱在私下里讨论这个话题，他们谈得眉飞色舞唾沫横飞，脸上有种形容不出的满足神情。

如果封琉璃没有记错的话，那时候有一部美国电视剧《神探亨特》正在流行，夏小伊对那部片子实在是爱得如醉如痴，以至于整日里费尽心思叫别人把她和片子里的女主角麦考尔侦探联系在一起，无所不用其极。终于有一天，从家里偷出了母亲藏在床底的高跟鞋，穿在自己那一双小脚丫子上在楼道中间疯跑，发出刺耳的“咯噔咯噔”的声音。结果闹得楼下的赵大妈手里拎着锅铲腰间围着围裙就冲了上来，指着她阴阳怪气地骂：“小兔崽子，小骚货！上梁不正下梁歪！”封琉璃猜那天夏小伊挨打了，因为晚上吃饭的时候，半栋楼里的人都听见了夏家紧闭的房门内传出夏小伊“哇啦哇啦”的哭声。

这大约是封琉璃模糊的年少记忆里最清楚的片段，也许也是夏小伊最早

显露出自己表演才华的时间——因为在紧接着的第二天，出现在小伙伴儿面前的她便抵死不承认自己昨晚哭了的事实，还编出一套又一套神乎其神的谎言，几乎叫所有人都暗自怀疑，是不是自己的耳朵出了问题。

——那一年，夏小伊九岁。

当封琉璃进入少女时代，她在书上凡是读到类似“美人卷珠帘”这样的东西立刻就会联想起夏小伊的母亲来。这时候夏母年轻时的“风流韵事”早已不再是邻里们口中的耻辱，而渐渐成为了一种传奇。琉璃想象着夏母独自一人在空屋里对镜梳妆，轻轻地哼唱一首白光的靡靡之歌，那样的情景真的是非常的诗意非常的美。

但那美无疑脱离了现实世界，那诗意简直像漂浮于红尘之外，夏母仿佛对什么都不关心，包括她的女儿，她唯一的骨血、唯一的亲人夏小伊。她从来就不曾为夏小伊考虑过什么（当然也更不曾要求过什么），甚至在她们高中毕业报考大学的时候也一样。学生们上交志愿书的前一天，夏小伊突然拉住封琉璃说要借她的表格一用，琉璃疑惑地拿给她，随即愕然地看到小伊飞快地从兜里掏出自己那张业已皱巴巴的表，第一志愿第二志愿第三志愿，照着封琉璃全家商量了两个月才最终确定的“关系着一生方向的重要文件”一字不落地抄了个遍，然后在左上方签上了自己的大名——整个过程不超过五分钟！

夏小伊一边满不在乎地折起那张表往兜里塞，一边对封琉璃笑笑，露出两颗尖尖的小虎牙。她整理完毕后在封琉璃脸上不清不楚地嘬了一下，一溜烟就跑掉了。封琉璃猜她是去和隔壁班那个高瘦男生约会去了——在高考复习前的最后一个月假期里，有一次封母瞧见，那个男生骑着辆黑色二八单车载着夏小伊从学校的斜坡上高速冲下，夏小伊尖声叫着、笑着，身上穿着的一条亮色裙子像花朵般绽放开来。

“……都能瞧见她的……‘大腿’了！”后来，封母满面鄙夷，这样对琉璃说——在敏感字眼上刻意压低了声音，拼命抓住这个机会对女儿做道德教育。封琉璃一边唯唯诺诺，一边却想，夏小伊真是棒透了！

高考结束，封琉璃如愿考入了她的第一志愿——C城一座相当有名的师范院校就读中文。读完书，然后回父母任教的学校做语文老师，女孩子做老师名声好听待遇也不差，她的出路早已被规划好了。不过令封父封母感到吃

惊的是，夏小伊竟然也考上了那所大学，虽然因为分数差一点被调配去了哲学系，但这已经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

封琉璃在寒窗苦读终于志得意满，接到录取通知书之后，欢喜劲儿还没过去，就看见夏小伊手里扬着一个和自己手中握着的一模一样的信封，雀跃着一跳一跳地跑过来说：“好姐妹死交情，大学也请多多关照！”

那滋味真的不止是“惊喜”。

一进大学，夏小伊彻底如鱼得水。虽然因为专业不同不能再抄琉璃的作业了，但是她仍然费尽心机要和好姐妹住在一起。因为有悖校规，起初私下里和封琉璃的舍友们没谈拢，不过夏小伊自有夏小伊的办法，军训一完，她就得到了某“实权人士”的特批，跨专业搬进了封琉璃的宿舍，就住她上铺。

“你到底做了什么？！”那天中午封琉璃下了第四节课，发现有个“惊喜”正在自己的宿舍里上蹿下跳时目瞪口呆。

夏小伊咯咯笑着回答说也没什么，只不过她坐在办公室里“如实”告诉师长：自己从小没有老爸，外加老妈含辛茹苦在外谋生没办法照顾她，所以她几乎是在封琉璃家里长大的，封琉璃是她唯一的亲人了——说得声泪俱下满座动容，铁石心肠也顿时化作了绕指柔……结果成功让那位“实权人士”大笔一挥“特殊情况需要特殊处理”，如愿达成目标。

这般通天手段着实把封琉璃听得一愣一愣的，有六体七体也一起向夏小伊投了——但在那同时，心里却隐约觉得小伊实在可怜，正因为她竟然把自己的不幸身世说成一个笑话，才真是可怜至极。

夏小伊入学的第一个月就完成了这件“不可能的任务”，而第二个月就立即交上了一名男友，在一年级的众菜鸟中拔得头筹——其实封琉璃私下以为，夏小伊之所以动作这么快完全是为了过日子方便，她大小姐需要有人帮忙买饭打水抄笔记以及陪同满大街闲晃谋杀时间。那是个说句话就会脸红的大男生，不久就下岗了，被另一位追求者取而代之。从此同样的故事不断上演，由于新人旧人的频繁更替，竞争激烈，封琉璃和宿舍的其余姐妹们也着实沾了不少光。鼎盛时期，宿舍六个人全都不用自己买饭打水占座位，送花送零食的进贡者们从楼门口一路排到大操场。

尽管如此，除了封琉璃，其他的姐妹们始终不喜欢夏小伊，她们甚至很少和她说话，有时候几乎刻意当她不存在。她们觉得夏小伊骄傲、张扬、风骚、爱作戏，她们时时刻刻在“表达不满”和“不能与舍友撕破脸”之间寻

找一个平衡点——夏小伊自己也明白这一点，她从来都敏感得不可思议，不过她根本就不在乎。

她们的确讨厌她，但是在那个学年还没结束，夏小伊就退学消失了之后，她们的那种“讨厌”却渐渐变成了一种怀念。她们常叽叽咕咕地传说，哪位师兄或者谁的亲戚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或者随便哪个大城市的酒吧舞厅KTV里见到了夏小伊，时间地点都不尽相同，但有一点一定是一样的，那就是故事里的她绝对都傍上了一名大款，成了小富婆——女孩子们在谈论的时候，一方面拼命表示对这种行为的严重不屑，另一方面却又暗暗显露出羡慕来。那时候20世纪已快要过完了，在人们的脑子里，“钱”这个字越发金光锃亮，而相对的，是不是“正当”已经不那么重要了。何况类似夏母年轻时候的故事，甚至比那更出格十倍的故事，时时刻刻都在上演，说到底，有什么呢？

既然已经远在天边，曾经的“仇敌们”渐渐都“宽恕”了夏小伊，到了大三大四，封琉璃就曾经在“卧谈会”上亲耳听道，以前在背后骂小伊骂得最凶的一个女生，竟然感叹了一句：“我要是有夏小伊的本事，那就好了……”

但小伊的失踪始终是一个谜，就连琉璃的母亲也曾经念叨过：“我看夏家怎么一直不闻不问？好歹是女儿不见了啊！她家丫头究竟到哪儿去了？”

封琉璃愣愣半晌，最终摇头答：“我也不知道。”

封母的声音简直大得刺耳：“怎么会？你们平时那样好的，小伊就没有告诉你吗？”

琉璃越发觉得怀里给人狠扎了一针，跳起来叫：“不知道就是不知道！问那么多做什么！”她难得发了脾气说了重话，不敢看向母亲紧锁的眉头，飞快躲进自己屋内去。

不会有谁比她更关心夏小伊的下落，也并非完全没有线索，但琉璃真的不愿说。她知道小伊的故事与一个外系的男生有关，那男生是她在学校中交往的最后一任男朋友，也是唯一一个没有被她随便抛个媚眼电晕，反而要劳烦夏大美人儿去倒追的男人——但她真的不想给院子里的三姑六婆们再增加一段茶余饭后的谈资，去证明那些“上梁下梁”的蠢话，她实在受够了。

夏小伊这辈子第一次发现自己“恋爱”的时候，她只告诉了封琉璃一个人。那是小学最后一年，她爱上的对象是班里一对双胞胎兄弟中的哥哥。封琉璃之所以把这件掌故记得如此准确，是因为夏小伊在和盘托出自己的“爱情”之后，还对封琉璃说，以后她可以嫁给那个弟弟，这样她们两个就可以

一辈子在一起永远都不分开了！封琉璃记得那时候小小的、什么都不懂的自己，真的被那句“永远不分开”感动坏了——并且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在夏小伊“初恋”的感觉早已消失不见之后很久，她每次从那个弟弟身边走过的时候，脸都会红。

——可简直就是一眨眼，小学、中学、大学……当化学系那个叫方隅的男生出现的时候，“永远不分开”这句话，竟只剩下自己在乎，只有自己记得。

如果叫封琉璃形容一下她印象中的方隅的话，实在不知道会描绘出一个什么样的怪物来，她能想到的唯一一个不那么难听的词就是“落拓”，再无其他。但是方隅在夏小伊的眼睛里，却总是以一个“诗人+哲人+流浪歌手”的无敌形象出现，他终年一身深色，仿佛永远不刮胡子不剪头发，一支接一支地抽烟，非常沉默——夏小伊觉得这一切都浪漫极了——虽然没说出来，但是封琉璃心中始终觉得，这个方隅只不过是一个邋遢的呆瓜罢了。

封琉璃还记得他们第一次以情侣的身份出现在校园时的样子，方隅仿佛非常不情愿，并没有像当时大多数校园情侣一般让夏小伊吊在他的胳膊上并肩走，而是用自己的左手紧紧攥着夏小伊的右手，在众目睽睽之下以快得仿佛逃命的速度穿过操场。平时最是满不在乎人来疯的夏小伊任他拉着自己走，脸上竟然堆满了小媳妇般羞赧和温柔的神情。封琉璃不喜欢方隅，但是她也没有忽略方隅偶尔望着夏小伊时，那样如水的目光——即使是没有过什么爱情经验的人，也很容易便看出来了，这一次和之前的那些次都不一样，夏小伊不是在打发时间闹着玩，他们是真的恋爱了。

后来的故事发展彻底验证了封琉璃的预感，在那个叫方隅的“不良青年”因为旷课太多被退学的同时，夏小伊也和他一起义无反顾地消失了。走得那样毅然决然，也许还很匆忙，以至于给她这个最亲密的朋友、一起长大的姐妹，连张字条都没留下。

方隅没有回家乡，他果然去了北京，他本以为自己是只身出发，却在火车上意外看见了一张熟悉的笑脸——他和她将在异地，陡然间从浅绯色的美梦中惊醒，跌入灰败的现实。

——那一年方隅二十三，夏小伊不足十九岁。



第二章
幻想

虽是单亲家庭，夏小伊倒也没吃什么苦。家里只有她和母亲两人，母亲又是教师，当小伊逐渐学会花钱的时候，夏母的工资袋已经随着时代的变化逐渐丰满起来了。凭着那份收入，在下岗职工众多生活水准不高的C市，她们是不折不扣的中产阶级。

母亲并不爱她，夏小伊从很小的时候就知道，在依然未从童话世界毕业之前，她也曾幻想过自己一定还有着另一对亲生父母，在命运的彼方始终等待着；想象着并非上帝不公平，只是她该得的那份温暖，此时还锁在某个秘密的地方，还不到打开的时候罢了——当然，那都只是空想。她们是母女，看脸就知道。

其实，夏母倒也不是单单不爱女儿，她甚至也不爱自己。她永远都是死气沉沉地工作，死气沉沉地回家，死气沉沉地做着自己的事情，然后死气沉沉地上床睡觉。眼睛低垂着，爱搭不理，经常多半天也不说一句话。

在封琉璃被父母逼着去上钢琴课，压力太大半夜里在被子里饮泣的十三岁，夏小伊已经开始负责家计了。母亲领了工资便往书架上一丢，至于这个月支出几何都用来做了什么，她从来不过问的。夏小伊从小便学会了精打细算，也托福于此，她永远都有一套一套廉价但时兴的四季衣裳。她无论走到哪里，都是引人注目的焦点——关于穿衣打扮，她似乎生下来就是行家。

夏小伊不是那种对生活一无所知的千金大小姐，她明白赚钱不易，贫穷

会令人疯狂。但是在她的观念中，夏天住在没有冷气的筒子楼里，额头上顶着细密的汗珠，努力地从钱里抠出钱来：水电的节约、肉蛋的涨幅、消耗品的补充，如果多走二十分钟路去批发市场买菜，每吃十二顿饭就能省下一顿……夏小伊一直觉得，那种绞尽脑汁的感觉，就叫做贫穷，就叫做生活，她有把握自己熬得过去——为了爱情，一切都是值得的，不是吗？

所以，当真正的现实和真正的贫穷如山一般突然压下的时候，她完全被惊呆了，被打垮了——她和她的爱情。

方隅的家在内蒙，一个长城外的小镇。他很少提起他的故乡、他的家人，夏小伊从来没有刻意问过——她也有故事，永远不会说给人听。夏小伊很喜欢在地图上眯着眼睛仔细寻找那个极小极不起眼的地名，找到之后，再眯着眼睛寻思，那里该是怎样的一片塞外苍茫呢？

只有那么一次，她问方隅，你家那边有草原吗？有马吗？方隅那天心情正好，就回答她说：“有啊，我们那里还有很大的跑马场。”

夏小伊很开心地跳进方隅的怀里，说：“等我们有钱了，你就带我回去骑马好不好？你教教我，我从来没有骑过……”

方隅却突然不说话了，他在夏小伊脸颊上捏了一下，眼睛望着窗外，点上一根烟。

——怎样的爱情也好，在他们中间，到底还是容不下一个“钱”字。在北京，什么都可以是假的，只有这个字是真真实实地悬在头顶的剑。

刚到北京的时候，他们没有亲戚没有朋友没有工作，在那个清晨，两个彻头彻尾的异乡人背着自己的小小包袱，以世上最脆弱的梦幻和爱情武装自己，走上征服一个城市的漫漫长路——出了北京西站，两个人提着行李来来去去，念那些站牌，只觉得每一个地名都像是错综复杂的谜语，而他们是迷宫里无助的鱼。

那一天的风是那样的冷，简直要将火热的心都吹冷了。夏小伊忽然觉得气氛不大对，于是便指着一个站牌念道：“车——公——庄，这名字有趣……”说完干巴巴地笑了两声，眼睛不住向一边瞄过去。方隅却仿佛没有听见，一